福山市的国民健康保险



福 山 市

什么是国民健康保险

所有在日本居住的人都必须加入医疗保险。

国民健康保险（简称国保）属于医疗保险制度中的一种，居住在福山市的下列的人都必须加入。

〇未加入公司等健康保险的人

〇未加入后期高龄者医疗制度的人

〇未领取生活保护的人

〇获准在日本停留超过三个月的外国人

※但是，在留资格为“特定活动”，且活动内容属于下列情形的人不能加入。

・以接受医疗服务或陪同为目的具有在留资格的人

・属于观光、疗养或其他类似活动等的人、及其陪同的配偶

加入国保后，需要缴纳国民健康保险税（保险税），如果您上医疗机构等就诊时，只需要在窗口支付部分费用即可。

国保是一种由被保险人共同出资、相互扶助而设立的制度。一旦生病或受伤时，能够守护您健康的是国保。

“资格信息的通知”和“资格确认书”

加入国保后，将根据您是否持有个人编号卡保险证（My Number Card），发给下列之一的证件。请妥善保管好发给您的证件。

所谓个人编号卡保险证，是指已完成健康保险证使用登录的个人编号卡。

・持有个人编号卡保险证的人：资格信息的通知

・未持有个人编号卡保险证的人：资格确认书

绝对不可借用出借资格确认书等或篡改其内容。

有关上医疗机构等就诊

上医院等就诊时，请按照下列方法办理挂号手续：

・持有个人编号卡保险证的人：将个人编号卡保险证放在读卡器上。

※在加入国保后大约一周左右上医院等就诊时，请在医院等窗口出示个人编号卡保险证和资格信息的通知。

・未持有个人编号卡保险证的人：在医院等窗口出示资格确认书。

国保可享受的福利等

加入国保后，当您生病或受伤去医院就诊时，只要出示个人编号卡保险证或资格确认书办理挂号手续，仅需支付部分医疗费即可接受治疗。

部分负担费用的比例

对象被保险人		负担比例
义务教育学龄前的儿童		20%
义务教育学龄后～70 岁未满的人		30%
70 岁以上 75 岁未满的人（高龄受领人）※	所得与在职相当	30%
	一般	20%
	低所得的人	20%

※有关高龄受领人的所得区分，详情请咨询保险年金课。

例如：医疗费花 5,000 日元时（负担 30%时）

市政府负担 3,500 日元 | 您需要支付 1，５００日元

●住院时的伙食费
每餐伙食费中，需由被保险人负担标准负担额。

●疗养费的支给(报销)
遇到突发疾病或在旅途中等，因未持有个人编号卡保险证或资格确认书等而自负全额医疗费时，则有可能支给扣除部分自负费用后的金额。

●高额疗养费的支给
如果在一个月内的部分负担费用超过自负限度额时，则支给超出的金额。

●分娩育儿一次性补贴费的支给
被保险人生育时支给补贴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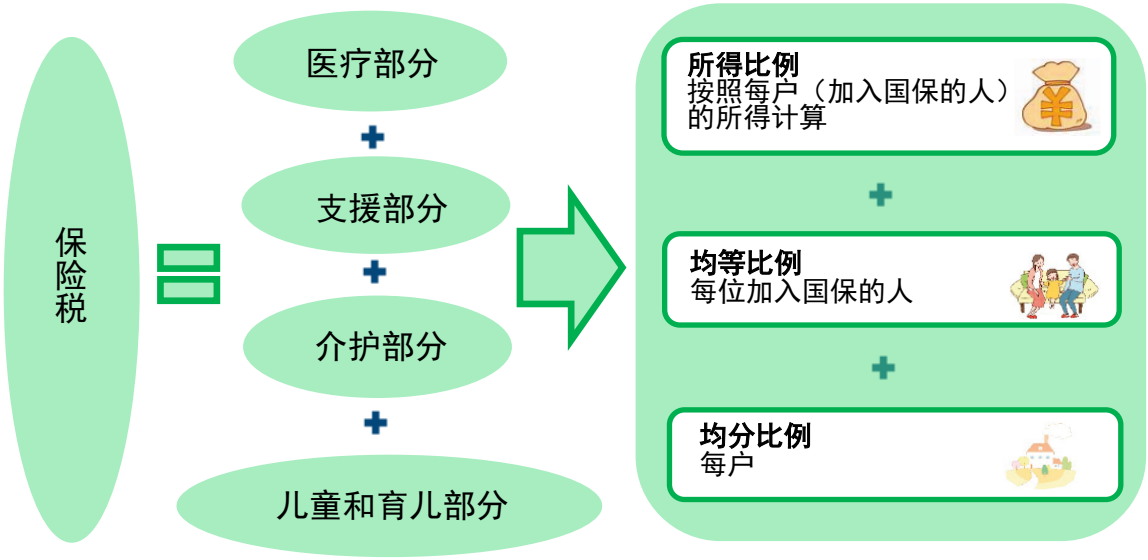
●丧葬费的支给
被保险人死亡时，则向筹办葬礼的人支给“丧葬费”。

●移送费的支给
经医师准许并由国保认定后，则支给重病患者的住院和转院等费用。

有关保险税

保险税是用于确保支付加入国保的各位的医疗费等的重要财源，每年度根据各户上一年度的所得（收入）确定。缴纳保险税的义务由住民票（居民户口簿）上的户主承担。

保险税根据用途分为“医疗部分”、“支援部分”、“介护部分”、“儿童和育儿部分”，分别按“所得比例（所得割）”、“均等比例（均等割）”和“均分比例（平等割）”的合计进行计算。“医疗部分”和“支援部分”适用于所有人，但“介护部分”仅适用于 40 岁以上 65 岁未满的人。“儿童和育儿部分”的均等比例仅适用于 18 岁以上的人。



保险税不是从您办理加入国保手续的月份，而是从您迁入或丧失社会保险资格等后取得国保资格的月份开始征收税款。另外，因加入了工作单位等的健康保险等，在年度中途退出国保时，将按月份计算并征收退出国保前一个月的税款。

您缴纳的全部保险税金额，在申报所得税、市和县民税时，可以作为社会保险费扣除的对象。

有关所得的申报

保险税是根据上一年的所得计算的。因此，需要申报上一年的所得是多少。

您在日本的第一年需要自己申报。请尽可能在申请加入国保时进行申报。如果没有申报，我们会按照您住民票上的地址或指定的邮寄地址寄送申报表。收到申报表的人，请务必进行申报。

如果您在公司工作，原则上不需要自己申报，只要在上一年领取了工资，那么您的公司就会向市政府申报。但是，即使您在公司工作，如果公司没有向市政府申报您的所得，则需要您自己进行申报。

如果是上一年没有所得或不清楚上一年的所得等原因而未申报时，会带来无法享受保险税减免等不利后果。请务必进行申报。

加入国保第二年以后的保险税

在日本的第一年，由于您去年在日本没有所得，可以通过申报来缴纳最低的保险税。

但是，如果您在公司工作，而且在日本的所得增加时，那么从第二年开始，则会根据该所得进行计算，因此保险税也会增加。



保险税的缴纳方法

加入国保后，我们会将纳税通知书（纳付书）寄送到户主居住的地址。
您收到纳付书后，请在规定期限缴纳。
※从下一年度起，将在每年 7 月中旬寄送一年的纳税通知书（纳付书）。

保险税的缴纳是从 7 月到次年 2 月期间分 8 次缴纳。



缴纳方法有下列的（1）（2）两种。

（１）用福山市寄来的纳付书缴纳。

①用现金缴纳
在纳付书上写有缴纳日期。
请务必在该日期之前，前往银行、邮局、便利店或市政府缴纳。

②用手机扫码缴纳
如果您在智能手机上安装了智能手机支付应用程序，就可以缴纳。但需要寄来的纳付书上的条形码。

〈可使用的应用程序〉

PayPay　PayB　au PAY　FamiPay

（２）银行转账（从银行或邮局账户自动缴纳）

您需要申请账户自动转账。请申请人携带银行卡和身份证明（例如个人编号卡或在留卡等），前往市政府办理手续。

〈可以使用银行卡登录的银行〉

广岛银行、中国银行、Momiji 银行、邮政银行、福山市农业协同组合、瑞穗银行、三菱 UFJ 银行、岛波信用金库、山口银行、伊予银行、爱媛银行、广岛信用金库、中国劳动金库

如果不缴纳保险税会怎么样？

如果在规定日期之前难以缴纳税款时，户主通过申请，也可以分期缴纳。若有困难请及时咨询我们，切勿拖欠不付。

如果您不缴纳也不咨询我们，可能会发生下列几种情况：

- 您会收到催款单（督促状）。请在催款单上注明的规定日期之前缴纳。
- 您需要缴纳更多的费用（会产生滞纳费）。
- 为了提醒您，我们会寄送催促书、家访或打电话通知您缴纳。
- 您需要自费承担所有的住院和药房费用。
- 市政府将会从您的工资或银行存款中扣除来缴纳保险税。

保险税的减轻、减免

如果有特殊理由，有可能可以申请使用保险税的减轻、减免制度。详情请咨询保险年金课。

- 保险税的减轻制度

  对于怀孕 85 天（4 个月）以上预产或已分娩的人，以及因公司破产、解雇、不再续约等非自愿原因失业的人，通过申报其保险税可能会被减轻。

- 保险税的减免制度

  该制度是为国保被保险人因遭受灾害等歇业或停业、长期住院等时，设立的减免保险税的制度（需要满足规定条件，如家庭合计所得金额等）。

加入公司等的健康保险时

如果您加入了公司等的健康保险时，则需要办理退出国保的手续。
请准备好下列文件，并前往保险年金课或各支所、分所、分室办理相关手续。

＜所需文件＞

・可以确认公司等的健康保险信息（被保险人姓名、资格取得日、被保险人记号番号、保险人）的文件
例如：“资格确认书”或“资格信息的通知”等
・国保资格确认书（仅限已收到资格确认书的人）
（请自己处理资格信息的通知。）
・前来窗口办理的人需携带证明本人身份的文件（也可由代理人代办）。

迁出和出境时

迁出和出境时，需要退还资格确认书并结清保险税。
对所需缴纳税额重新计算，并开具纳付书。请务必在规定期限内缴纳。

- 如果多缴了保险税时，请提交退税申请表。多缴的税款将会退还到您指定的账户。
- 如果是在 5 月和 6 月迁出和出境等，由于税额还没有确定，则无法提供纳付书。我们会在之后寄送纳税通知书（纳付书），因此请提交更改邮寄地址申请。通知书会寄送到指定地点（在日本为您管理纳税事宜的人）。

联系方式

保险年金课	资格和申报事宜　０８４－９２８－１０５５ 支给事宜　０８４－９２８－１０５４ 支付事宜　０８４－９２８－１１５７		
松永市民服务课	930－0402	北部市民服务课	976－8802
东部市民服务课	940－2576	神边市民服务课	962－5011
沼隈支所	980－7703	新市支所	0847-52-5514
鞆支所	982－2660	内海支所	986－3111
芦田支所	958－2511	加茂支所	972－3111
内浦分所	986－3912	山野分所	974－2001
水呑分室	956－1011	熊野分室	959－1236